

生活必备法律丛书

李显冬◎主编 刘知函◎执行主编 ◆◆◆◆◆◆◆◆◆◆

SHIPIN ANQUAN

FALÜ WEIQUAN SUCHA SUYONG QUANJI

食品安全

法律维权速查速用全集

(案例应用版)

段建辉◎著

常见问题解答 经典案例分析
重点法条解读 最新法律法规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生活必备法律丛书

李显冬◎主编 刘知函◎执行主编 ◆ ◆ ◆ ◆ ◆ ◆ ◆ ◆

SHIPIN ANQUAN

FALÜ WEIQUAN SUCHA SUYONG QUANJI

食品安全

法律维权速查速用全集

(案例应用版)

段建辉◎著

常见问题解答 经典案例分析
重点法条解读 最新法律法规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5·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食品安全法律维权速查速用全集/段建辉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5.5

ISBN 978-7-5620-6078-9

I. ①食… II. ①段… III. ①食品卫生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922.1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05921号

出 版 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邮寄地址	北京100088信箱8034分箱 邮编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285(总编室)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3.5
字 数	350千字
版 次	2015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生活必备法律丛书编委会

主 编 李显冬

执行主编 刘知函

编委成员 薛晓雪 房保国 吴丹红 刘炫麟
付继存 罗宗奎 罗 娇 陈 啸
刘卫军 杨源哲 武志孝 吴 坤

序 言

“**国**以民为本，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关系到国家和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关系到公民的生命健康权利。如何解决食品安全问题，保护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已经成为摆在世界各国政府面前的一项重大的战略任务。随着人们生活水平和富裕程度的提高，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关注程度大大增加。然而近几年来，我国频繁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例如，“红心鸭蛋事件”、“多宝鱼事件”以及多起严重的“问题奶粉事件”等，充分说明食品安全已经成为严重影响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要问题。食品安全事件屡屡发生，引起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心理恐慌，对国家和社会的稳定以及经济的良性发展造成巨大冲击，也给我国相关行业的发展造成了不可估量的损失。由此可见，了解和掌握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政策，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本书紧密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食品安全领域相关法律及政策，通过对“食品安全案例分析”、“食品安全典型判例”、“相关法律法规及重点条文解读”等内容的阐释，致力于普及广大食品消费者的注意事项和维权之道，明晰生产、经营企业的社会责任，并对

食品安全等众多领域的问题予以细致的解答。

本着解决问题的宗旨，同时为了让读者朋友看得轻松、读得愉快，全书语言力求简洁平实，案例典型真实、有代表性，以达到生动有趣、通俗易懂、简洁实用的编写目的。本书既有对有关理论深入浅出的介绍，又有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引用和分析。通过对本书的阅读，读者朋友能够了解食品安全领域中可能遇到的各种常见问题，不仅知其然，而且知其所以然，切实提高读者朋友们自身法律维权的能力，从而为广大读者朋友寻求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益的帮助。

段建辉

2015年1月于北京

目 录

序 言	1
-----------	---

第一篇 食品安全案例分析

1. 什么是食源性疾病?	3
2. 能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主体有哪些?	4
3. 食品风险评估后发现食品不安全应如何处理?	6
4. 什么是食品安全?	8
5. 什么是食品安全标准?	10
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由哪个部门制定?	13
7. 食品生产者的生产场所应符合什么要求?	16
8. 餐厅的餐具可以套塑料袋吗?	18
9. 用于食品生产经营的洗涤剂、消毒剂应符合什么标准呢?	20
10. 销售超过保质期的食品违法吗?	22
11. 肉类食品无产品检疫证明, 能直接销售吗?	25
12. 食品中出现异物, 消费者可要求何种赔偿?	27
13. 无证生产加工食品违法吗?	29

14. 食品生产企业销售自己生产的食品是否需要食品流通许可? ...	31
15. 农民销售自产的食用农产品需要经过流通许可吗?	32
16. 在网上销售食品, 可以不办证照吗?	34
17. 认证机构实施跟踪调查需要收费吗?	35
18. 餐饮人员没有健康证明能从事餐饮服务吗?	37
19. 患有乙型病毒性肝炎的人员可以当餐厅服务员吗?	38
20. 食品生产者在采购食品原料时应尽到什么义务?	40
21. 《食品安全法》对于食品经营者储存食品有什么要求?	41
22. 散装食品没有生产日期能直接销售吗?	43
23. 什么是预包装食品?	45
24. 预包装食品上没有标签能销售吗?	47
25. 生产食品添加剂是否需要许可?	49
26. 食品中不使用添加剂会如何?	51
27. 婴幼儿配方食品中能添加食用香料吗?	53
28. 食品添加剂需要有标签吗?	55
29. 食品标签上能称食品拥有预防癌症功能吗?	57
30. 食物中能加药品吗?	58
31. 保健品是药品还是食品?	60
32. 保健品可以宣传其治病疗效吗?	62
33. 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者应当对入场食品经营者的经营条件 进行检查吗?	63
34. 集中交易市场经营的食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 应该由谁承 担责任?	66
35. 食品召回制度具体怎么实施?	68
36. 食品广告中能有虚假内容吗?	71
37. 消费者协会能推荐食品吗?	74
38. 明星代言问题食品需要承担连带责任吗?	75
39. 食品检验机构出具虚假报告由谁负责?	77
40. 食品中到底有没有免检产品?	80

41. 抽样检验需要经营者付检验费吗?	82
42. 食品生产企业对自己生产的食品能自行检验吗?	84
43. 进口新品种食品, 应注意什么?	85
44. 只有外文标识的进口食品, 符合法律要求吗?	87
45. 食品进口商需要记录销售情况吗?	90
46. 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事故单位应如何处理?	91
47.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只是政府的事吗?	93
48. 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政府部门应该采取什么措施?	95
49. 食品监督管理部门履行监管职责时, 有权采取哪些措施?	97
50. 监管机构可以增加对食品生产经营者监督检查的频次吗?	99
51.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的一次违法行为, 可以进行多次罚款吗? ...	100
52. 食品安全信息应如何公布?	102
53. 无证从事食品生产和经营会受到怎样的处罚?	104
54. 为了促销赠送过期食品违法吗?	107
55. 生产和销售三无食品会受到怎样的处罚?	109
56. 柜台出租者允许未取得许可的食品经营者进入市场, 应承担什么责任?	110
57. 未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要求运输食品, 会受到怎样的处罚?	112
58. 被吊销许可证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其主管人员还能从事食品工作吗?	114
59. 食品检验机构出具虚假的食品检验报告, 会受到怎样的处罚?	116
60. 食品监管机构违法向消费者推荐食品的, 应承担什么责任? ...	117
61. 买到假冒伪劣或者不安全的食品, 消费者可以要求怎样的赔偿?	119
62. 当违法企业既需要承担民事责任, 又受到罚款时, 应首先承担哪种责任?	121
63. 宠物食品是食品吗?	123

64. 食品包装袋上的“保质期”有什么意义?	125
65. 私自屠宰生猪违法吗?	127
66. 《食品安全法》中有关于转基因食品的规定吗?	128
67. 非法生产经营瘦肉精构成犯罪吗?	129
68. 生产、销售“假白酒”构成什么犯罪?	131
69. 销售“地沟油”构成什么犯罪?	134
70. 非法经营“病死猪肉”构成什么犯罪?	136

第二篇 食品安全典型判例

1. 侵权责任与食品安全惩罚性赔偿责任竞合时应优先选择 适用《食品安全法》的规定	141
皮旻旻与重庆远东百货有限公司等产品责任纠纷上诉案	141
2. 《食品安全法》中 10 倍赔偿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的 确定	151
李某与华润万家有限公司产品质量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151
3. 食品生产者在食品标签、食品说明书上特别强调添加、含 有一种或多种有价值、有特性的配料、成分，但未标示所 强调配料、成分的添加量或含量的，行政机关有权依法对 其作出行政处罚	159
盐城市奥康食品有限公司东台分公司诉盐城市东台工商行政管理 局食品安全行政处罚案	159
4. 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中对人体健康造成严 重危害的认定	165
张某某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案	165
5. 生产、销售病死猪肉的定性、鉴定及追诉标准	172
朱某某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案	172

6. 假冒保健食品批准文号应受行政处罚	177
盐城市风味贸易有限公司诉泰州市姜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 食品安全管理行政处罚纠纷案	177
7. 加深对《食品安全法》第96条的理解,明确消费者主张 惩罚性赔偿金的条件	184
王某诉北京某药店食品安全纠纷案	184

第三篇 相关法律法规及重点条文解读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重点条文解读	19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35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26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276
5. 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286
6.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301
7.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308
8. 餐饮服务许可管理办法	316
9. 食品添加剂生产监督管理规定	326
10. 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337
11. 食品召回管理规定	350
12. 食物中毒事故处理办法	358
13.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363
14.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378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391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405

食品安全案例分析 | 第一篇

1. 什么是食源性疾病？

典型事例||

小琼和小雨是热恋中的男女朋友，情人节当天两人去吃海鲜大餐以示庆贺。小雨由于开心胃口大开吃了很多海鲜，不料饭后不久就出现头痛、恶心、呕吐、腹泻等症状，经医生诊断后被确诊为轻度食物中毒。事后，小琼和小雨就拿着医院的诊断凭证去食用海鲜的餐厅理论并要求赔偿，但是该餐厅辩称：在当下时节，食用海鲜后拉肚子是正常现象，餐厅不该承担任何责任。那么，该餐厅的主张成立吗？

法律分析||

食源性疾病是国家进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的主要内容之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是指为了掌握和了解食品安全状况，对食品安全水平进行检验、分析、评价和公告的活动。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的主要目的不是针对某一个执法，而是为了掌握较为全面的食品安全状况，以便有针对性地对食品安全进行监管，并将监测与风险评估的结果作为制定食品安全标准、确定检查对象和检查频率的科学依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是政府实施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重要手段，承担着为政府提供技术决策、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的重要职能。

餐厅的主张不具有法律依据，不应得到支持。本案中小雨所患的食物中毒已经超出了饭后肠胃的一般不适，更不是餐厅所称

的正常拉肚子，而是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以下简称《食品安全法》）中所规定的食源性疾病的范畴。所谓食源性疾病，是指食品中致病因素进入人体内引起的感染性、中毒性疾病及其他疾病。食源性疾病一般可以分为感染性和中毒性疾病，临床上主要有腹痛、腹泻、恶心、呕吐，部分病例可伴有发热乏力等症状，最常见的也最易发生的就包括细菌性疾病、伤寒副伤寒、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法》颁布的目的就是为了预防和减少食源性疾病的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本案中，餐厅作为食物的提供者，应确保食物经过合格检验，符合卫生安全标准，小雨因食用该餐厅提供的不洁食物而引发食物中毒，无论从人身还是财产上都给小雨造成了损失，因此，小雨不仅可以依据《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请求赔偿，也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下简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有关规定请求赔偿。

法律依据||

《食品安全法》第11条：“国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制度，对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以及食品中的有害因素进行监测。

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实施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根据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结合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组织制定、实施本行政区域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

2. 能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主体有哪些？

典型事例||

某提供美食资讯的网站在其网站上新增了关于食品风险监测

的页面，每日更新。其主要操作手段是对市场中存在的多种食品进行分类，如分为奶制品、肉制品、速冻食品、膨化食品等，然后在每个大的类别向下对该类别的食品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如某酸奶的安全指数为98%，某薯片的安全指数为90%；并且还公布每周、每月综合指数的排行榜。该网站声称这些数据是经过大量的市场调查，进行了详细的数据分析和经过权威专家论证后发布的，绝对值得信赖。但是，有消费者提出质疑，这个网站公布的信息可信吗？

法律分析

《食品安全法》出台后，我国首次对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制度进行了明文规定。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制度主要对食品、食品添加剂中的生物性、化学性和物理性危害进行风险评估，其过程通常包含危害识别、危害描述、暴露评估、风险描述四个明显不同的阶段。由于食品风险评估需要大量基础数据做支撑，工作量大，历时较长，费用较高，而且运用农学、生物学、化学、病理学等多学科的技术和知识，所以其不仅仅是一门技术行为，更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政府、公众和不同机构等共同运作。我国《食品安全法》第13条第2款规定：“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负责组织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成立由医学、农业、食品、营养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另外，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后的信息发布也是需要特殊程序的。风险评估完成后，应由国务院授权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部门会同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根据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食品安全风险监督管理信息，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对可能发生较高程度安全风险的食品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警示，并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予以公布。本案中，该网站既不具备风险评估的主体资格，也不具备发布风险评估信息的资格，因此其发布的

信息是不可信的。

法律依据||

《食品安全法》第13条：“国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对食品、食品添加剂中生物性、化学性和物理性危害进行风险评估。

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负责组织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成立由医学、农业、食品、营养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

对农药、肥料、生长调节剂、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的安全性评估，应当有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的专家参加。

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应当运用科学方法，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信息、科学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进行。”

3. 食品风险评估后发现食品不安全应如何处理？

典型事例||

某乳业公司是全国知名的大型企业，旗下生产液态奶、酸奶、冰激凌、奶酪等多种奶制品。但是2009年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出具的食品安全评估报告显示，该公司的多项产品因含有有害物质而被列为不安全食品。由于这些不安全奶制品极有可能对人体的健康造成损害，当地的工商管理部门勒令该乳业公司停止不安全食品的生产销售。但是该公司辩称：其当前的产品都符合旧的食品安全风险标准，现实中也并没有出现消费者因食用其产品而身体不适的情况，有关部门无权停止其产品的生产销售。该乳业公司的主张是否具有法律依据呢？